

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文件

渝道运发〔2014〕12号

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关于发布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 评定表》（第21批）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运管处（所）：

根据交通运输部《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规则》（交公路发〔2002〕590号）和《关于贯彻落实交通行业标准〈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〉（JT/T 325-2013）的通知》（交运发〔2013〕448号）的规定，我局对已发布的《重庆市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第17批 SC6399M4、SC6399GCNG、SC6399D4Y、SC6418B4、SC6418D4、SC6418E4、SC6449B、SC6449C 共计八个型号中级客车进行了审核。经审核，上述车

型各项配置性能均符合 JT / T325—2013 标准中级客车要求，现以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（第 21 批）予以发布。

- 附件：1.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（第 21 批）
2.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（第 21 批）的说明

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局

2014 年 1 月 29 日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司，市交委，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运管局（处），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分会，客车生产企业。

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办公室

2014 年 1 月 29 日印发

附件 1

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(第 21 批)

技 术 参 数	厂 牌 型 号	重庆长安	重庆长安	重庆长安	重庆长安
		SC6399M4	SC6399GCNG	SC6399D4Y	SC6418B4
评定类型及等级		小型中级	小型中级	小型中级	小型中级
车身长度	mm	3860	3860	3860	4110
座位数+司机+导游	≤	6+1	6+1	6+1	6+1
额定功率	kw	≥ 67.5	50.8	50.8	67.5
比功率	kw/t	≥ 14.5	14.5	14.5	14.5
匀速车内噪声	dB (A)	≤ 75	75	75	75
发动机位置		前	前	前	前
乘客门位置		中	中	中	中
车身全承载式结构		—	—	—	—
车内通道宽	mm	≥ 300	300	300	300
悬架类型		—	—	—	—
前桥盘式制动器		—	—	—	—
ABS (一类)		—	—	—	—
蹄片间隙自调装置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缓速器		—	—	—	—
动力转向		—	—	—	—
底盘自动润滑系统		—	—	—	—
后置发动机舱温度报警系统 和自动灭火装置		—	—	—	—
无内胎子午线轮胎		—	—	—	—
子午线轮胎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胎压监测报警系统		—	—	—	—
座间距 (同向)	mm	≥ 650	650	650	650
座垫宽	mm	≥ 420	420	420	420
座椅深	mm	≥ 420	420	420	420
靠背高	mm	≥ 650	650	650	650
靠背角度可调		—	—	—	—
扶手 (靠通道处)		—	—	—	—
座椅横移 (向通道)	mm	≥	—	—	—
座椅汽车安全带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空气调节装置		冷或暖	冷或暖	冷或暖	冷或暖
人均换气量	m ³ /h	≥ 20	20	20	20
人均行李舱容积	m ³ /人	≥	—	—	—
卫星定位系统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影音播放及麦克风设备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特殊结构说明			汽油和 NG		

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(第 21 批)

技 术 参 数	厂 牌 型 号	重 庆 长 安	重 庆 长 安	重 庆 长 安	重 庆 长 安
评定类型及等级		小型中级	小型中级	小型中级	小型中级
车身长度 mm		4110	4110	4360	4360
座位数+司机+导游	≤	6+1	6+1	6+1	6+1
额定功率 kw	≥	60	67.5	68	68
比功率 kw/t	≥	14.5	14.5	14.5	14.5
匀速车内噪声 dB (A)	≤	75	75	75	75
发动机位置		前	前	前	前
乘客门位置		中	中	中	中
车身全承载式结构		—	—	—	—
车内通道宽 mm	≥	300	300	300	300
悬架类型		—	—	—	—
前桥盘式制动器		—	—	—	—
ABS (一类)		—	—	—	—
蹄片间隙自调装置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缓速器		—	—	—	—
动力转向		—	—	—	—
底盘自动润滑系统		—	—	—	—
后置发动机舱温度报警系统和自动灭火装置		—	—	—	—
无内胎子午线轮胎		—	—	—	—
子午线轮胎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胎压监测报警系统		—	—	—	—
座间距 (同向) mm	≥	650	650	650	650
座垫宽 mm	≥	420	420	420	420
座椅深 mm	≥	420	420	420	420
靠背高 mm	≥	650	650	650	650
靠背角度可调		—	—	—	—
扶手 (靠通道处)		—	—	—	—
座椅横移 (向通道) mm	≥	—	—	—	—
座椅汽车安全带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空气调节装置		冷或暖	冷或暖	冷或暖	冷或暖
人均换气量 (m ³ /h)	≥	20	20	20	20
人均行李舱容积 m ³ /人	≥	—	—	—	—
卫星定位系统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影音影音播放及麦克风设备		装置	装置	装置	装置
特殊结构说明					

附件 2

重庆市《中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》 (第 21 批) 的说明

一、车辆各项技术参数及服务装备均需符合评定表中的要求，只要有一项低于相应类型及等级的标准限值，在核发《道路运输证》时，就不能核定为该类型及等级。

二、评定表中各车型的技术参数及服务装备等均以新出厂的车辆为依据，所有内容均经过现场核查或实测。对于在用营运客车，还应根据车辆的实际技术状况进行等级评定。

三、对已评定类型及等级的客车如因改装（改造），引起评定表中所列技术参数及服务装备变化的，需重新核定等级。

四、评定表中划“-”的为该等级车型该项技术参数或服务装备不要求。